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HXCG-2023-006**

**采购单****位：淇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0二三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2](#_Toc7241)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4](#_Toc15953)

[第三章 合 同 条 款（参考格式） 13](#_Toc19417)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9](#_Toc31546)

[第五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22](#_Toc3247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_Toc12721)

1. 谈判邀请暨谈判公告

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淇县红旗路西段中原商务大厦五楼508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5月5 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XCG-2023-006

2.项目名称：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最高限价：8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HXCG-2023-006 | 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 | 80000 | 80000 |

6.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6.1采购内容：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

6.2工期：20日历天

6.3质保期：1年

6.4质量要求：合格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服务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5月 4 日，每天上午8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5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淇县红旗路西段中原商务大厦五楼508室。

3、方式：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资格要求涉及到的相关资料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到代理公司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4、售价：0元

**四、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5月 4日9 时30分（北京时间）。

2、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淇县人民医院后勤楼312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本次谈判公告在淇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hbte.qxrmyy.org/index.html）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淇县人民医院

地 址：淇县人民路东段北侧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8739236590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9号楼803室

联系人：姚女士 联系方式：17339288878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采购人 | 采购人：淇县人民医院  地址：淇县人民路中段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8739236590 |
| 1.1.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9号楼803室  联系人：姚女士 联系方式：17339288878 |
| 1.1.4 | 项目名称 | 淇县人民医院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项目 |
| 1.1.5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1.2.1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1.2.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响应内容 | 谈判文件所示全部内容 |
| 1.3.2 | 工 期 | 20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4.1 | 响应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谈判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 √不接受 |
| 1.5.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踏勘时间：响应人自行前往 |
| 1.5.2 | 响应预备会 | √不召开 |
| 1.6.1 |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响应截止时间1日前 |
| 1.6.2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响应截止时间1日前 |
| 1.7.1 | 分包 | √不允许 |
| 1.8.1 | 偏离 | √不允许 |
| 2.1 |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 谈判补遗文件、 谈判答疑文件 |
| 2.2.1 | 响应人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 响应截止时间1日前 |
| 2.2.2 | 采购人发布紧急公告时间 | 响应截止时间1日前 |
| 2.2.3 | 响应截止时间 | 详见谈判公告 |
| 2.2.4 | 响应人查阅谈判文件澄清 | 谈判文件的澄清及有关谈判采购信息由采购人书面或电子邮件发给潜在供应商，因响应人未及时查阅造成响应人损失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
| 2.3.1 | 响应人查阅谈判文件修改 | 谈判文件的澄清及有关谈判采购信息由采购人书面或电子邮件发给潜在供应商，因响应人未及时查阅造成响应人损失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
| 3.1.1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谈判文件要求提交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 3.2.1 | 响应有效期 |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
| 3.4.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 √不允许 |
| 3.5.1 | 签字或加盖公章要求 | 响应文件必须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规定格式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 3.6.1 | 响应文件份数 | 肆 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附word文档电子版U盘一份） |
| 3.7.1 | 装订要求 | 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4.1.1 | 封套上写明 |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 4.2.1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淇县人民医院后勤楼312室 |
| 4.2.2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 5.1.1 | 谈判时间和地点 | 详见谈判公告 |
| 6.1.1 | 谈判小组的组建 | 谈判小组成员构成：业主代表1人， 经济、技术专家各共2人 |
| 7.1.1 |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 √否 |
| 8.1.1 | 采购预算（即采购控制价） | 80000.00元 |
| 8.1.2 |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成交权的，由其放弃成交权而给采购人造成报价的差额损失及产生的其他费用，均由放弃成交权的成交供应商承担。有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应将其放弃成交权的情况记入其信用档案。 | |
| 8.1.3 | 1. 有严重市场不良行为的企业拒绝参加响应； 2. 经确定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恶意中标者，3年内不得参与任何项目招投标。 | |
| 8.1.4 | 付款方式：合同另行约定 | |
| 8.1.5 | 政策性规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 |
| 8.1.6 | 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和[2011]534号文件所规定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

**竞争性谈判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本文件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1.2“采购人（招标人）”：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1.3“代理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的有代理资质的第三方机构；

1.4“响应人（供应商）”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5“中标人（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供应商；

**2.供应商资格条件**

2.1本次采购采用本须知前附表第1.4.1项和第8.1.3项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的响应人。

**3.响应费用**

3.1 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

1. **报价与最终报价**

4.1报价

4.1.1响应人应按谈判文件中所附的“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填报。

4.1.2响应人按上述条款要求填写的响应报价仅限于本次响应。

4.1.3响应报价以费率计价。

4.1.4响应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4.1.5报价应是本谈判文件所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供应商对于谈判文件没有列出，而对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设备、配件、软件、线缆、及其他辅助材料，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并应同其他设备一并报价并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4.1.6投保报价有算数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1.7“预算价”指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控制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预算价。

4.2最终报价：

4.2.1本次竞争性谈判有两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为响应书书面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有效响应人在谈判现场报价（谈判现场必须由法定代表或法人授权人现场报价，否则该次报价无效），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

4.2.2供应商最后报价相同的，再次报价；

4.2.3供应商最后报价中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报价无效：

（1）谈判现场非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现场报价的；

（2）未按规定时间提交最后报价的；

（3）有选择性报价的。

4.3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4.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4.3.2 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供应商，以最后报价和初次报价的比例计算产品的价格，按照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4.3.3 供应商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若提供其它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应同时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5.响应有效期**

5.1响应有效期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响应人承诺的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响应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内容。**

6.1如果响应没有满足本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7.谈判文件的答疑、解释**

7.1 响应人有权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解释。

7.2 响应人对谈判书如有疑问，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北京时间）前按“竞争性谈判公告或须知前附表中”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等）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谈判文件的澄清**

8.1响应人对谈判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北京时间）前按“竞争性谈判公告或须知前附表中”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送交采购人。

**9.谈判文件的修改**

9.1采购人在响应截止日前可修改已发售的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人同样具有约束力。

**10.谈判文件的补充**

10.1采购人有权在响应截止日前补充谈判项目，谈判文件的补充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人有约束力。

**11.答疑事宜**

11.1请各位响应人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本次谈判项目的质疑问题递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注：答疑回答内容，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三、响应书的编制**

**12.响应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1 响应人的响应书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12.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响应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3.响应书构成**

13.1 响应书应包括下列全部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5）初次报价一览表

（6）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9）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以及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响应人填写和提交的所有其它资料。

13.2响应书需按以上顺序打印胶装成册。

13.3响应书的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六章。

13.4 响应人必须对其响应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响应人一旦成交，其响应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4.响应文件的编写**

14.1响应性文件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采用A4纸中文编写，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1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4.3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14.4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四、响应书的递交**

**15.响应书的密封和标记**

15.1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共同包装在一个密封袋中，电子版单独密封提交。如未密封完好，采购人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5.2外层密封袋包装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中4.1.1。

15.3响应人应将所有响应文件放入标袋内密封，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并加盖单位公章。

**16.响应书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6.1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将不予受理。

16.2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16.3招标采购单位拒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迟交的响应书**

17.1采购人拒绝接受迟交的响应书

**18.响应书的修改和撤回**

18.1响应人在递交响应书后，可以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响应书。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8.2响应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五、谈 判**

**19.谈判开标**

19.1采购人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采购，响应人须派代表参加现场谈判。

**20.谈判小组**

20.1本次采购将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三人组成，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比并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1.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21.1谈判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含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响应人公章）。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响应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改，其响应将被拒绝。

21.2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谈判小组依据响应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响应人资格，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人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

21．3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技术要求。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拒绝。

**22.评审原则**

22.1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22.2按照同一评标程序及标准审查所有响应人的响应文件。

**23.谈判内容**

23.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2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3.3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3.4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5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实施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6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要求：**

24.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情形除外。

1.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25.1谈判小组应当从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可照谈判文件合同范本和成交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2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含答复、补充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6.3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 质疑**

27.1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河南政府采购网发布结果公告；

27.2招标代理机构、采购单位不解释失败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27.3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按政府采购有关质疑规定办理；

27.4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分包号、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被质疑人及具体质疑事项、提起质疑的日期。质疑内容加盖质疑单位公章。提交书面质疑材料（原件），以复印件形式提交的，采购人概不受理。

**28.中标服务费**

28．1本次谈判中标服务费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第8.1.6项。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邮编：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合 同 条 款（参考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  **

**承包人（全称）：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 。

2.工程地点： 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 。

5.工程内容： 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施工单位应承诺在项目所在地缴纳税款且按要求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电 话： 

传 真： 传 真： 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略）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3.1 | 符  合  性  评  审  标  准 | 响应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响应文件编制 | 符合第二章第三项“响应书的编制”要求 |
| 响应文件的签字或加盖公章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要求 |
| 装订 |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3.7.1项规定 |
| 3.2 | 资  格  评  审  标  准 | 响应人资质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或承诺，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 其他 | 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服务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响应内容 | 门诊五楼西侧卫生间改造 |
| 合同履行期限 | 20日历天 |
| 质保期 | 1年 |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响应有效期 |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
| 有效响应报价确定 | 本项目预算价为：**大写：捌万元整**  **小写：80000.00元**  响应人响应报价大于预算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

**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选取成交供应商法）正文部分**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响应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法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谈判评标标准和办法。

**一、评标原则**

1．公正、公平，科学，择优。

2．对所有响应人的响应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反对不正当竞争，响应人不得串通响应，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响应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二、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取最低投标价法。

**三、评标标准**

谈判小组首先对供应商资质及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各项证明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查，对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要求和不响应谈判文件的按无效处理。对有效响应人组织进行第二次报价，且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本响应人的第一次报价，然后按照有效报价由低向高进行排序。若有效响应报价相同的，再次报价。

**四、废标条款**

**凡不符合“第四章评审表”任一项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 

1. **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装修工程预算单** | | | | | | | | |
| **工程地点：淇县人民医院**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 额** | **备 注** | | |
| **男卫生间** | | | | | | | | |
| **一** | **结构改造** | | | | | | | |
| **1** | 拆除 | m2 | 64 |  |  | 墙砖、地砖全部拆除，含建筑垃圾清运 | | |
| **2** | 包下水管 | 支 | 1 |  |  | 成品水泥型材管封 | | |
| **3** | 新砌隔墙 | m2 | 12 |  |  | 轻钢龙骨，双面水泥板，双面挂网 | | |
| **4** | 砌蹲便水箱墙体 | 项 | 1 |  |  | 红砖砌筑墙体 | | |
| **5** | 新砌蹲便地台 | m2 | 3.3 |  |  | 红砖垒蹲便地台，粉平 | | |
| **6** | 地台防水 | m2 | 3.3 |  |  | 雨虹工程专用防水，雨虹标准工艺 | | |
| **7** | 水电改造 | 项 | 1.0 |  |  | 给水水路更换日丰管，日丰PVC线管，金水铜芯线 | | |
| **8** | 防水 | m2 | 23 |  |  | 雨虹工程专用防水，雨虹标准工艺 | | |
| **二** | **墙顶地基层装饰** | | | | | | | |
| **1** | 墙砖粘贴 | m2 | 69 |  |  | 400\*800瓷砖留缝粘贴，含工费及瓷砖胶、背胶、界面剂、水泥等辅料(备注：其它规格墙砖须更改单价） | | |
| **2** | 地砖铺贴 | m2 | 19 |  |  | 800\*800地砖留缝粘贴，含工费及瓷砖胶、背胶、界面剂、水泥等辅料(备注：其它规格墙砖须更改单价） | | |
| **3** | 美缝 | m2 | 88 |  |  | 墙地砖美缝，含工费及辅料 | | |
| **4** | 铝扣板吊顶 | m2 | 18 |  |  | 轻钢龙骨基层，铝扣板吊顶，含安装费用 | | |
| **四** | **瓷砖** | | | | | | | |
| **1** | 800\*800瓷砖 | m2 | 19 |  |  | 地面800\*800瓷砖（含通铺损耗） | | |
| **2** | 400\*800中板 | m2 | 69 |  |  | 墙面400\*800墙砖 | |  |
| **五** |  | | | | | |  |  |
| **1** | 卫生间隔断门板 | m2 | 12.84 |  |  | 12mm抗倍特升级板，含五金配件及安装 | | |
| **2** | 小便池玻璃隔断 | m2 | 3 |  |  | 磨砂玻璃隔断 |  |  |
| **3** | 洗手池 | 项 | 1.0 |  |  | 陶瓷台盆，人造石台面，智能镜 | | |
| **4** | 小便池 | 套 | 2 |  |  | 感应小便池 | | |
| **5** | 拖把池 | 套 | 1.00 |  |  | 全陶瓷墙面镶嵌水龙头 |  |  |
| **6** | 感应式蹲便 | 套 | 2.00 |  |  | 感应蹲便 |  |  |
| **7** | 花洒 | 套 | 1.00 |  |  | 箭牌全套花洒 |  |  |
| **8** | 平板灯 | 套 | 6.0 |  |  | LED平板灯，300\*600 | | |
| **9** | 排风扇 | 套 | 2.0 |  |  | 300\*600排风扇 |  |  |
| **10** | 烘手器 | 套 | 1.0 |  |  | 商用立式烘手器 |  |  |
| **11** | 卫生间门 | 套 | 1.0 |  |  | 定制碳纤维门，配套五金 |  |  |
| **12** | 潜水艇地漏 | 套 | 2.0 |  |  | 潜水艇淋浴专用地漏 | | |
| **13** | 加长地漏 | 套 | 1 |  |  | 304不锈钢700mm地漏 | | |
|  |  |  |  | **小计** |  |  | | |
| **女卫生间** | | | | | | | | |
| **一** | **结构改造** | | | | | | | |
| **1** | 拆除 | m2 | 64 |  |  | 墙砖、地砖全部拆除，含建筑垃圾清运 | | |
| **2** | 包下水管 | 支 | 1 |  |  | 成品水泥型材管封 | | |
| **3** | 新砌隔墙 | m2 | 12 |  |  | 轻钢龙骨，双面水泥板，双面挂网 |  |  |
| **4** | 砌蹲便水箱墙体 | 项 | 1 |  |  | 红砖砌筑墙体 |  |  |
| **5** | 新砌蹲便地台 | m2 | 3.3 |  |  | 红砖垒蹲便地台，粉平 |  |  |
| **6** | 地台防水 | m2 | 3.3 |  |  | 雨虹工程专用防水，雨虹标准工艺 | | |
| **7** | 水电改造 | 项 | 1.0 |  |  | 给水水路更换日丰管，日丰PVC线管，金水铜芯线 | | |
| **8** | 防水 | m2 | 23 |  |  | 雨虹工程专用防水，雨虹标准工艺 | | |
| **二** | **墙顶地基层装饰** | | | | | | | |
| **1** | 墙砖粘贴 | m2 | 69 |  |  | 400\*800瓷砖留缝粘贴，含工费及瓷砖胶、背胶、界面剂、水泥等辅料(备注：其它规格墙砖须更改单价） | | |
| **2** | 地砖铺贴 | m2 | 19 |  |  | 800\*800地砖留缝粘贴，含工费及瓷砖胶、背胶、界面剂、水泥等辅料(备注：其它规格墙砖须更改单价） | | |
| **3** | 美缝 | m2 | 88 |  |  | 墙地砖美缝，含工费及辅料 | | |
| **4** | 铝扣板吊顶 | m2 | 18 |  |  | 轻钢龙骨基层，铝扣板吊顶，含安装费用 | | |
| **四** | **瓷砖** | | | | | |  |  |
| **1** | 800\*800瓷砖 | m2 | 19 |  |  | 地面800\*800瓷砖（含通铺损耗） | | |
| **2** | 400\*800中板 | m2 | 69 |  |  | 墙面400\*800墙砖 | |  |
| **五** |  | | | | | |  |  |
| **1** | 卫生间隔断门板 | m2 | 12.84 |  |  | 12mm抗倍特升级板，含五金配件及安装 | | |
| **2** | 洗手池 | 项 | 1.0 |  |  | 陶瓷台盆，人造石台面，智能镜 | | |
| **3** | 拖把池 | 套 | 1.00 |  |  | 全陶瓷墙面镶嵌水龙头 | | |
| **4** | 感应式蹲便 | 套 | 2.00 |  |  | 感应蹲便 | | |
| **5** | 花洒 | 套 | 1.00 |  |  | 箭牌全套花洒 | | |
| **6** | 平板灯 | 套 | 6.0 |  |  | LED平板灯，300\*600 | | |
| **7** | 排风扇 | 套 | 2.0 |  |  | 300\*600排风扇 | | |
| **8** | 烘手器 | 套 | 1.0 |  |  | 商用立式烘手器 | | |
| **9** | 卫生间门 | 套 | 1.0 |  |  | 定制碳纤维门，配套五金 | | |
| **10** | 潜水艇地漏 | 套 | 2.0 |  |  | 潜水艇淋浴专用地漏 | | |
| **11** | 加长地漏 | 套 | 1 |  |  | 304不锈钢700mm地漏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 | |
|  |  |  |  | **共计**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初次报价一览表
2.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3.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5.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一、响应函**

致：淇县人民医院

1、我方承诺，我方完全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以及本项目谈判文件规定的参加谈判供应商须满足的特定条件。

2、我方承诺信用记录中

1）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未被列入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否则，资格审查时可按无效响应处理。

3、我方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为无效响应。

4、我方承诺完全接受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谈判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不存在异议。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谈判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5、我方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个日历日，若成交，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

6、我方承诺接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7、我方响应文件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谈判文件存在要求，而本响应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要求作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8、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及各项承诺均真实有效、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伪造等情形。如果我方在谈判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承担法律责任。即使我方成交，对于因此给其他供应商及你方和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9、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10、我方承诺接到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说明后，30分钟内书面答复。否则，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澄清、说明，并认同谈判小组评审结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背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授权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致：淇县人民医院

本人　 （法人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自本项目谈判邀请书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有效期满日止。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附：法人代表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背面）

年 月 日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成立时间 |  | 营业执照编号 |  | 注册资金  （万元） |  |
| 单位性质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帐号 |  | | |
| 职工概况 | 职工总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 | | | |
| 姓名 | 职务及职称 | 年龄 | 专业 | 从业年限 |
|  |  |  |  |  |
|  |  |  |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 | | |

后附相关证明

**（二）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下列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三）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或承诺，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四）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服务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淇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五、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投标总价 | 大写：  小写： ¥ 元 |
| 响应内容 |  |
| 项目负责人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质量要求 |  |
| 质保期 |  |
| 响应有效期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1.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七、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格式自拟）**

**八、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注：属于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中小微企业及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产品的供应商提供，如不属于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签署日期：

**2.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填写供应商法定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 期：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签署日期：

**4.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认定中小企业的材料（无要求的可不提供）**

备注：供应商若不提供本声明函及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认定材料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中小微型企业的政策。

**九、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表1：报价表（最后报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谈判报价 | 大写： 小写： |
| 响应内容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质量要求 |  |
| 响应有效期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本表是经谈判后投标人的最后报价表，投标人不需要在响应性文件中附此表，而是自行准备加盖单位公章的空白报价表若干份，以便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现场填写。**

**附表2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仅供参考)**

|  |
| --- |
| 收件人：淇县人民医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